

苗栗縣政府 函

收文日期 114年 2月 4日

收文編號 351 號

地址：36046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
聯絡人：范振楷

電話：037-559305

傳真：037-364450

電子郵件：mkhs41h5h@ems.miaoli.gov.tw

351

苗栗縣頭份市信一街28號

受文者：苗栗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商都字第114002279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「變更高速公路苗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（第四次通盤檢討）案」公告通盤檢討範圍及召開座談會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暨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第3點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公告期間（自114年2月10日起30天），請於里辦公處所張貼公告，並廣為宣傳週知，以徵求公民或團體之意見（亦可上網瀏覽，網址：<https://www.miaoli.gov.tw/cl.aspx?n=9491>）。
- 三、座談會訂於114年2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30分假苗栗市水源里社區活動中心（苗栗縣苗栗市水源路11號）召開，請踴躍參加。
- 四、隨函檢附公告範圍圖一式2份及本府公告1式30份張貼公告至少30日，並備妥現行都市計畫書、圖供公民或團體閱覽。

正本：苗栗縣苗栗市公所、苗栗縣公館鄉公所

副本：立法委員陳超明國會辦公室、李議長文斌、張副議長淑芬、曾議員美露、徐議員筱菁、楊議員明燁、許議員櫻萍、禹議員耀東、孫議員素娥、張議員志宇、鄭議員碧玉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地政士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本府行政



處（請協助刊登公報）、本府工商發展處（都市計畫科）

縣長鍾東錦

裝

訂

線



理事長張圖騰

114
7/5

秘書陳玉君

1046